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ND GLOBAL LTD.

桑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商碼：200515422C)

香港股份代號：0096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桑德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通州區馬駒橋國家環保產業園區，郵編101102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1. 審覽並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聲明及經審核財務報告連同其核數師報告。
(第1項普通決議案)
2. 審覽並採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連同其核數師報告。
(第2項普通決議案)
3. 重選下列根據本公司章程(「章程」)退任的董事：

執行董事周浩先生(細則第88條)	(第3項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劉希強先生(細則第88條)	(第4項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李峰先生(細則第88條)	(第5項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文一波先生(細則第89條)	(第6項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羅立洋先生(細則第89條)	(第7項普通決議案)
參閱解釋附註(i)	
4. 批准支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袍金92,025/-新加坡元(二零一四年：122,000/-新加坡元)。
(第8項普通決議案)
5.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第9項普通決議案)

6. 續聘香港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Foo Kon Tan LLP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第10項普通決議案)
7. 處理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妥為處理的其他普通事項。

特別事項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無論是否修訂）：

8. 修訂章程

「動議本公司章程按以下方式修訂：

(A) 細則第2條之修訂

於「董事會」的現有釋義後加入以下「營業日」的釋義

「營業日」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一般開市進行證券買賣之日。為免混淆，當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營業日因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黑色暴雨警告或類似事件暫停證券買賣，該日就此等細則所載有關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而言，應被視為營業日。

(B) 細則第41B條之修訂

刪除第41B條全文，並加入以下條文予以取代：

股東登記冊及股東登記冊分冊（視情況而定）須於每個營業日最少兩（2）小時，在過戶登記處或按照規程存置股東登記冊的其他地點免費供股東查閱，或經收取最多1.00港元或董事會指定的較低費用後供任何其他人士查閱。以指定證券交易所可能接納的方法或以任何電子方式發出通知後，股東登記冊（包括任何海外或當地或其他股東登記冊分冊）可於董事會釐訂的時間或期間整體或就任何股份類別暫停登記，惟暫停登記期間每年合共不得超過三十（30）個完整日。

(C) 細則第48條之修訂

刪除第48條全文，並加入以下條文予以取代：

任何股東週年大會，須至少提前足二十一日且不少於足二十個營業日發出書面通告予以召開，而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股東大會（續會除外）須至少提前足十四日且不少於足十個營業日發出書面通知，惟任何於會上建議通過特別決議案的其他股東大會，亦須至少提前足二十一日發出書面通告予以召開。在各情況下，通告期間不包括送達或視為送達的日期，亦不包括股東大會舉行日期，並須按下文所述方式向所有股東發出，惟不包括根據細則條文無權從本公司收取有關通告的人士，惟倘符合下列情況，即使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較上文所述者短，則仍被視為已被正式召開：

- (a) 倘為股東週年大會，由全體有權出席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同意；及
- (b) 倘為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股東大會，由有權出席並在會上表決的大多數股東同意，而該大多數是指不少於有權在會上表決的全體股東總表決權的95%；

亦惟須意外遺漏向任何擁有有關權力的人士作出通知或任何擁有有關權力的人士未收到通知，概不會導致任何股東大會的程序實效。

(第1項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桑德國際有限公司
秘書
陳偉賢

新加坡，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解釋附註：

(i) 文一波先生於重選連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將繼續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委任人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獲其正式授權人員或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3. 委任代表文件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寄存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羅敏申路1號AIA大廈17樓新加坡郵區048542，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事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4. 為確定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取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之未登記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文一波、周浩、劉希強、羅立洋及李峰；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元駒、駱建華及張書廷。

* 僅供識別